
江苏方洋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3 年)

二〇二四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本公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各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重大声明及提示”和“风险与对策”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各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重大声明及提示”、“风险与对策”等章节没有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6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7
一、 公司基本信息.....	7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7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8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9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10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4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6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6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6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0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1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3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40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42
七、 中介机构情况.....	45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47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47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47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48
四、 资产情况.....	48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50
六、 负债情况.....	50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52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54
九、 对外担保情况.....	54
十、 重大诉讼情况.....	54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54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54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54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54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54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54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61
五、	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62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62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62
八、	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63
九、	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63
十、	纾困公司债券.....	63
十一、	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	63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63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63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64
财务报表		66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66

释义

公司、本公司、江苏方洋集团	指	江苏方洋集团有限公司
交易所、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章程	指	《江苏方洋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本报告、年度报告	指	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定期披露的《江苏方洋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3 年）》
20 连云 01、20 连云港专项债 01	指	2020 年第一期江苏方洋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专项债券
24 方洋 Y1	指	江苏方洋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3 方洋 01	指	江苏方洋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一带一路"公司债券(第一期)
G23 方洋 2	指	江苏方洋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二期)
22 方洋 01	指	江苏方洋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G23 方洋 1	指	江苏方洋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23 方洋 D2	指	江苏方洋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23 方洋 D1	指	江苏方洋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3 方洋 Y1	指	江苏方洋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金证券	指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海通证券	指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太平洋证券	指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承销保荐	指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3 年度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工作日	指	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交易日	指	本次债券或其他有价证券上市的证券交易场所交易日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江苏方洋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江苏方洋集团
外文名称（如有）	Jiangsu Fangyang Group Co., Ltd.
外文缩写（如有）	FANGYANG GROUP
法定代表人	闫红民
注册资本（万元）	1,10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857,000.00
注册地址	江苏省连云港市 徐圩新区徐圩大道 66 号产业服务中心
办公地址	江苏省连云港市 徐圩新区徐圩大道 66 号产业服务中心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22066
公司网址（如有）	http://www.fygroup.com/
电子信箱	fy@fygroup.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于富忠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具体职务	副总裁
联系地址	江苏省连云港市徐圩新区徐圩大道 66 号产业服务中心
电话	0518-82256125
传真	0518-82256058
电子信箱	yufz@fygroup.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连云港市人民政府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连云港市人民政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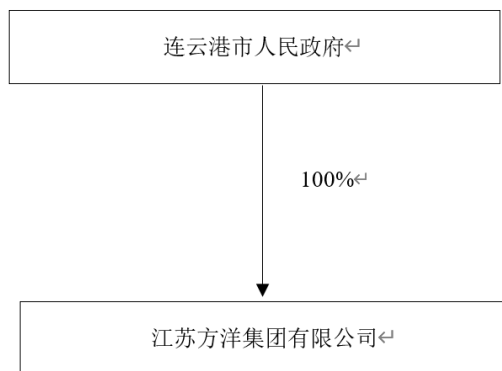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为 100.00%，其中，受限部分占比为 0.00%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为 100.00%，其中，受限部分占比为 0.00%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主体或者控股股东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所持有的除发行人股权外的其他主要资产及其受限情况
无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²

☐适用 ☒不适用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² 2024 年 03 月 29 日，根据连云港市人民政府出具的《市政府关于同意组建江苏方洋控股有限公司的批复》(连政复[2024]10 号)，连云港市人民政府同意将江苏方洋集团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划转至江苏方洋控股有限公司。根据方洋集团全体股东一致通过的《江苏方洋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决定》，同意股东连云港市人民政府将其持有的江苏方洋集团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无偿转让给江苏方洋控股有限公司，方洋集团控股股东由连云港市人民政府变更为江苏方洋控股有限公司。

(三)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 类型	变更人员 名称	变更人员 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生效 时间（新 任职生效 时间）	工商登记 完成时间
董事	孙婷	原董事	辞任	2023-08-02	2023-08-04
监事	李栋	原监事	辞任	2023-08-02	2023-08-04
高级管理 人员	刘明光	原总裁助 理	辞任	2023-09-27	-
董事	林洪军	董事	聘任	2023-08-02	2023-08-04
监事	陈海萍	监事	聘任	2023-08-02	2023-08-04
高级管理 人员	李栋	副总裁、 财务负责 人	聘任	2023-04-23	-
高级管理 人员	浦长青	总裁助理	聘任	2023-07-25	-

注：除上述报告期内董监高变更外，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存在新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具体为：2024 年 1 月 31 日，根据《关于张贵堂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示范区发〔2024〕12 号），张贵堂同志任江苏方洋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3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 16.67%。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闫红民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闫红民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曹泓涛、安涛、赵建东、宋春飞、刘玉成、林洪军

发行人的监事：张永慧、陈海萍、赵白露、夏瑞辰、赵莉媛

发行人的总经理：安涛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李栋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徐聆溪、何烽、于富忠、张贵堂、贾俊艳、李栋、郑大双、浦长青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公司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港口岸线开发；建设工程项目管理；物业管理；市政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土石方工程、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钢结构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房屋内外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仓储服务；房屋租赁；房屋修缮；建筑材料、金属材料销售；地下综合管网管廊的建设、运营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连云港市徐圩新区是国家唯一的区域合作示范——国家东中西区域合作示范区的先导区，是连云港及国家中西部地区对外开放的重要窗口和经济发展的主要增长极，对连云港及中西部地区经济发展的意义重大。本公司依托于徐圩新区，是徐圩新区 467 平方公里土地的开发建设主体及区内重大项目的“孵化器”和“推进器”，主要业务范围涵盖新区内公用事业投资、港口物流、工程建设以及园区配套服务等。发行人是连云港徐圩新区管委会战略规划的实施主体，承担连云港徐圩新区内相关配套服务设施的建设、运营和管理工作。

目前本公司的主营业务分为四大板块：

一是公用事业投资板块，包括能源投资和环保水务。能源投资以蒸汽生产销售、电力配售业务为主，主要负责为园区企业生产、生活供应能源，并参与成品油销售。公司秉承绿色可持续发展的理念，深耕绿色低碳产业，以高质量打造“优质国家级增量配电网示范企业”为目标，以“建设新型能源体系，服务园区绿色发展”的发展定位，持续打造光伏发电等新能源产业集群，为徐圩新区经济安全 and 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的能源保障，近年来公司投资建设了国内首创的零碳创新型供热项目连云港石化产业基地绿色功能项目、徐圩新区唯一公共热源点虹洋热电联产项目，以及徐圩新区增量配电网绿色能源示范工程、苏海路地块光伏发电工程、中心河畔光伏发电工程等绿色供电项目，未来还将继续投资建设徐圩新区“零碳港区”绿色能源示范工程等项目，为徐圩新区高质量发展提供能源动力保障。环保水务方面，公司持续构建“生态、智能、融合、示范”的环境综合服务体系，形成“全水”系统管理体系，业务包括工业水及自来水销售、污水处理、固危废处理、环境监测、第三方治理等业务。

二是港口物流板块，依托港口码头岸线资源，以装卸、仓储堆存为主业，构建“平台+基地”模式，完善“运营方+贸易方+服务方+作业基地”的港口物流服务体系，重点打造煤炭、有色金属大宗商品集散交易中心、冷链物流中心、航运服务中心。

三是工程建设板块，分外部代建和自主施工两个部分，具体业务包括工程施工、管养维护、市政绿化和土方回填等。

四是园区配套板块，主要是公司所开展的生产性服务业和生活性服务业的集成，包括：成品油气销售、融资租赁、工业邻里中心服务、酒店餐饮、人力资源、进出口贸易、商场超市和物业服务等各项业务。

公司作为徐圩新区的主要投资和经营主体，其经营业务在区域内处于垄断地位，经营优势明显。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1）所处行业情况

1）能源行业

近年来，连云港持续以新医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业“三新一高”为主导产业。发行人全资子公司江苏方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被授予“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市级信用示范企业”，承担徐圩新区能源领域投资建设、开发运营等战略使命。该公司下设连云港虹洋热电有限公司、江苏东港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江苏方洋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等子公司，分别从事热电联产、配售电、新能源开发建设业务。

连云港虹洋热电有限公司系园区内唯一的热电企业，区别于传统火力发电的燃煤电厂，热电联产是指发电厂既生产电能，又利用汽轮发电机做过功的蒸汽对用户供热的生产方式，即同时生产电、热能的工艺过程。热电联产是在寒冷气候中减少供热系统碳排放的最具成本效益的方法，被认为是将能源从化石燃料或生物质转化为电力的最节能的方法。

徐圩新区增量配电改革试点业务由江苏东港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独家运营，建有 220 千伏孔桥变电站、徐圩新区 220 千伏炼化输变电工程和 220 千伏深港输变电工程。

此外，发行人积极践行绿色发展理念，深耕绿色低碳产业，聚焦新能源业务发展，积极推进连云港石化产业基地绿色供能工程、苏海路地块光伏发电工程和徐圩新区增量配电网绿色能源示范工程等新能源项目研发和建设，为新区高质量发展提供能源动力保障。

2）港口物流行业

连云港港口实行“一体两翼”的发展战略，以连云港区为主体、以赣榆港区为北翼、以徐圩港区为南翼，组合港岸线总长 100.70 公里，成为连云港临港产业的重要引擎和丝绸之路经济带向东开放的重要通道。近年来，政府对连云

港口物流行业大力支持，为连云港港区及临港产业物流园区建设带来了较大的发展空间。

港口物流板块是发行人重要业务组成部分，主要包括石料销售、煤炭销售、钢材销售、矿石销售、化学品销售、装卸、物流运输及港务管理等。发行人港口物流业务围绕园区内企业开展，随着入园企业的逐步投产和园区建设的进一步完善，发行人港口业务预计将保持快速增长趋势。

3)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

城市基础设施是国民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重要物质基础，对于促进国民经济及地区经济快速健康发展、改善投资环境、强化城市综合服务功能、加强区域交流与协作、发挥城市经济核心区辐射功能等有着积极的作用，其发展一直受到中央和地方各级政府的高度重视，并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重点扶持。

近年来，我国城市基础设施需求将迅速增长，从而带动我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的快速发展。尤其是在中小城市，需求更为迫切，发展空间将更大。由此带来的旧城改造、新城建设、拆迁安置等工程也将带来大量的基础设施建设任务，这也是发行人的发展的绝佳机遇。

(2) 公司行业优势

1) 区域优势

连云港市位于江苏省北部，总面积约 7,469 平方公里，常住人口约 451.84 万，是我国首批对外开放的 14 个沿海城市之一，是新亚欧大陆桥东桥头堡和国家东中西区域合作示范区，是新丝绸之路与海上丝绸之路的交汇点，处于连接新亚欧大陆桥产业带、亚太经济圈、环渤海经济圈和长三角经济圈“十”字结点位置，在“丝绸之路经济带”中有着独一无二的地理区位优势，在区域经济布局中起着十分重要的战略作用。发行人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为核心业务，随着区域经济的不断发展、国家东中西区域合作示范区的高速建设和广大居民对城市基础设施需求的日益增长，公司作为当地基础设施建设领域重要的国资公司，其业务势必将迎来难得的发展机遇。

2) 政府支持优势

公司作为连云港市重要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主体之一和徐圩新区最重要的国有资产投融资和运营管理平台，在财政补贴和其他优惠政策上得到了地方政府的长期大力支持。预计未来随着连云港市和徐圩新区的持续发展和财政实力的不断提升，地方政府给予公司的支持力度将进一步加大，使得发行人的核心竞争力得到进一步提升。

3) 经营管理及人才优势

公司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园区配套服务、港口物流以及国有资产管理运营等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形成了一套压缩运营成本、提高发展效率、合理控制风险的高效管理体系。发行人拥有从业经验丰富、综合素质较高的经营管理团队和专业技术人才，为其管理及运作提供良好的人力支撑。

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所处行业未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造成不良影响。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三） 业务开展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公用事业投资	1,184,824.79	1,021,246.63	13.81	66.79	613,334.66	579,480.84	5.52	37.88
港口物流	208,472.11	197,375.39	5.32	11.75	465,783.85	454,736.59	2.37	28.77
工程建设	226,513.54	186,108.48	17.84	12.77	241,371.34	198,585.05	17.73	14.91
园区配套服务	131,555.78	108,014.79	17.89	7.42	228,983.55	116,668.72	49.05	14.14
其他	22,628.20	20,160.21	10.91	1.27	69,643.32	63,025.72	9.50	4.30
合计	1,773,994.42	1,532,905.50	13.59	100.00	1,619,116.72	1,412,496.92	12.76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公用事业投资业务：2023年，公司公用事业投资业务营业收入较2022年增长93.18%，营业成本较2022年增长76.23%，毛利率较2022年上涨150.13%，主要系大型石化产业项目生产要素配套需求增加，配售电、蒸汽供热、供水及污水处理业务规模大幅上涨所致。

港口物流业务：2023 年，公司港口物流业务营业收入较 2022 年下降 55.24%，营业成本较 2022 年下降 56.60%，毛利率较 2022 年上涨 124.43%，主要系贸易开展机制及标的产品优化调整，由化工品为主向高新技术产品拓展，且注重利润率提升所致。

园区配套服务业务：2023 年，公司园区配套服务业务营业收入较 2022 年下降 42.55%，毛利率较 2022 年下降 63.52%，主要系土地回储业务规模缩减所致。

其他业务：2023 年，公司其他业务营业收入较 2022 年下降 67.51%，营业成本较 2022 年下降 68.01%，主要系部分业务重分类所致。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 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公司正在积极进行经营战略调整，努力拓展新的发展模式，今后将逐步以园区产业配套服务设施建设与运营、港区开发建设、清洁能源投资及运营为核心主业：

（1） 园区产业配套服务设施建设及运营

业务领域包括生产性服务业（供水服务、污水处理、环境监测、固危废处理、能源供应、增量配电网运营、售电业务、电力工程施工、电力设施运维、综合物流服务、工程建设与运维、生态环境建设、智能化建设、房产开发与经营、大宗商品贸易、供应链金融、文体会展、建材销售、云计算服务、人力资源服务等），生活性服务业（餐饮、酒店、物业、教育等）。

（2） 港区开发建设

业务领域包括港口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港口岸线资源开发、码头仓储、集疏运网络、现代化港口、港区发展项目、航道维护、非经营性平台代运营服务），港航综合服务（码头装卸、综合物流、商贸服务、船舶服务、供应链金融、港口设施服务）。

（3） 清洁能源投资及运营

业务领域包括清洁能源项目开发（核能供热、太阳能、风能、生物质能等新能源项目开发），清洁能源领域对外投资（新材料、新能源等清洁能源项目股权长期投资等）。

2. 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无。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均相互独立。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不得损害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确保做到：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详细了解交易标的的真实状况；充分论证此项交易的合法性、合规性、必要性和可行性；根据充分的定价依据确定交易价格；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应签订书面协议，明确交易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公司发生因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发行人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而给发行人造成损失或可能造成损失的，应及时采取保护性措施避免或减少损失。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工程施工	14.02
担保收入	13.87
担保收入	239.83
租赁收入	251.61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资金拆借，作为拆出方	97,856.66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13.03 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江苏方洋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方洋 Y1
3、债券代码	133550.SZ
4、发行日	2023 年 6 月 13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6 月 14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 年 6 月 14 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50
10、还本付息方式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选择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本息支付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1、交易场所	深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江苏方洋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方洋 D1
3、债券代码	252224.SH
4、发行日	2023 年 8 月 29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8 月 31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 年 8 月 31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27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江苏方洋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3 方洋 D2
3、债券代码	252918.SH
4、发行日	2023 年 11 月 1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11 月 3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 年 11 月 3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34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江苏方洋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G23 方洋 1
3、债券代码	250119.SH
4、发行日	2023 年 3 月 28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3 月 30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3 月 30 日
8、债券余额	7.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07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江苏方洋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 方洋 01
3、债券代码	194249.SH
4、发行日	2022 年 6 月 8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6 月 9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6 月 9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4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江苏方洋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G23 方洋 2
3、债券代码	251388.SH
4、发行日	2023 年 6 月 19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6 月 21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6 月 21 日
8、债券余额	3.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97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江苏方洋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一带一路”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方洋 01
3、债券代码	251132.SH
4、发行日	2023 年 7 月 25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7 月 27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7 月 27 日
8、债券余额	6.6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2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江苏方洋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4 方洋 Y1
3、债券代码	133781.SZ
4、发行日	2024 年 3 月 20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3 月 22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 年 3 月 22 日
8、债券余额	6.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40

10、还本付息方式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选择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本息支付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1、交易场所	深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2020 年第一期江苏方洋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专项债券
2、债券简称	20 连云 01、20 连云港专项债 01
3、债券代码	152567.SH、2080238.IB
4、发行日	2020 年 9 月 4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9 月 8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 年 9 月 8 日
8、债券余额	6.4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99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本期债券从第 3 个计息年度开始偿还本金，第 3 至第 7 个年度分别按照本金总额 20%的比例均摊偿还债券本金。本期债券存续期后 5 年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其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行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33550.SZ
债券简称	23 方洋 Y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尚未到发行人续期选择权行权日，未触发赎回选择权的情形。

注：公司已于 2024 年 3 月 4 日披露放弃行使 23 方洋 Y1 续期选择权

债券代码	133781.SZ
债券简称	24 方洋 Y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尚未到发行人续期选择权行权日，未触发赎回选择权的情形。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33550.SZ
债券简称	23 方洋 Y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有效监测。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不涉及执行情况。

债券代码	252224.SH
债券简称	23 方洋 D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有效监测。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不涉及执行情况。

债券代码	252918.SH
------	-----------

债券简称	23 方洋 D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有效监测。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不涉及执行情况。

债券代码	250119.SH
债券简称	G23 方洋 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有效监测。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不涉及执行情况。

债券代码	251388.SH
债券简称	G23 方洋 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有效监测。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不涉及执行情况。

债券代码	251132.SH
债券简称	23 方洋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有效监测。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不涉及执行情况。

债券代码	194249.SH
债券简称	22 方洋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条款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有效监测。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不涉及执行情况。

债券代码	133781.SZ
债券简称	24 方洋 Y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有效监测。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不涉及执行情况。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债券代码：252224.SH

债券简称：23 方洋 D1

（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江苏方洋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 是 ☐ 否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的具体类型	短期公司债
募集资金总额	10.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0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券本金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券本金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	☒ 是 ☐ 否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运作正常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不适用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10.00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0.00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10.00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22 方洋 D2”本金
3.3.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00
3.3.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0.00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不适用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0.00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不适用
3.6.1 其他用途金额	0.00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 是 ☒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4.1.2 项目运营效益	不适用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 是 ☒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 是 ☒ 否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不适用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不适用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	-----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是 ☒ 否
临时补流金额	0.0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六）募集资金合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债券代码：252918.SH

债券简称：23 方洋 D2

（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江苏方洋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 是 ☐ 否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的具体类型	短期公司债
募集资金总额	10.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0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券本金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券本金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	☒ 是 ☐ 否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运作正常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	--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不适用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10.00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0.00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10.00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22 方洋 D3”本金
3.3.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00
3.3.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0.00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不适用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0.00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不适用
3.6.1 其他用途金额	0.00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 是 ☒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4.1.2 项目运营效益	不适用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 是 ☒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	☐ 是 ☒ 否

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不适用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不适用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是 ☒ 否
临时补流金额	0.0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六）募集资金合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债券代码：133550.SZ**债券简称：23 方洋 Y1****（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江苏方洋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 是 ☐ 否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的具体类型	可续期公司债
募集资金总额	15.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0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 15 亿元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	√是 □否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运作正常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是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已于 2023 年 6 月 21 日披露《江苏方洋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3 方洋 Y1”募集资金拟偿还到期债务明细的公告》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变更后用途合法合规，拟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15.00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15.00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按照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偿还有息债务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0.00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3.3.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00
3.3.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0.00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不适用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0.00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不适用
3.6.1 其他用途金额	0.00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是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4.1.2 项目运营效益	不适用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是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 是 ☒ 否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不适用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不适用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是 ☒ 否
临时补流金额	0.0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六）募集资金合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债券代码：250119.SH

债券简称：G23 方洋 1

（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江苏方洋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 是 ☐ 否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的具体类型	绿色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总额	7.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0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绿色产业领域的业务发展，其中拟将 7 亿元用于偿还绿色项目相关贷款。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绿色项目相关贷款。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	√是 □否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运作正常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是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不适用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7.00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7.00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按照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偿还有息债务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0.00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3.3.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00
3.3.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0.00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不适用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0.00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不适用
3.6.1 其他用途金额	0.00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	□是 √否
------------------------------	-------

权投资或者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4.1.1 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4.1.2 项目运营效益	不适用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 是 ☒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 是 ☒ 否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不适用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不适用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是 ☒ 否
临时补流金额	0.0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六）募集资金合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债券代码：251388.SH

债券简称：G23 方洋 2

（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江苏方洋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二期)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 是 ☐ 否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的具体类型	绿色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总额	3.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0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绿色产业领域的业务发展，其中拟将 3 亿元用于偿还绿色项目相关贷款。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绿色项目相关贷款。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	☒ 是 ☐ 否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运作正常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不适用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3.00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3.00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按照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偿还有息债务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0.00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3.3.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00
3.3.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0.00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不适用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0.00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不适用

3.6.1 其他用途金额	0.00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者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 是 ☒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4.1.2 项目运营效益	不适用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 是 ☒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 是 ☒ 否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不适用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不适用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是 ☒ 否
临时补流金额	0.0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六）募集资金合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是 □否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债券代码：251132.SH

债券简称：23 方洋 01

（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江苏方洋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一带一路”公司债券(第一期)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是 □否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的具体类型	一带一路债券
募集资金总额	6.6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0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一带一路东桥头堡国家综合物流园项目相关贷款。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一带一路东桥头堡国家综合物流园项目相关贷款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	√是 □否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运作正常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是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不适用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6.60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6.60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按照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偿还有息债务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0.00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3.3.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00

3.3.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0.00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不适用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0.00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不适用
3.6.1 其他用途金额	0.00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者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 是 ☒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4.1.2 项目运营效益	不适用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 是 ☒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 是 ☒ 否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不适用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不适用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是 ☒ 否
临时补流金额	0.0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六）募集资金合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债券代码：182806.SH

债券简称：22 方洋 D2

（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江苏方洋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 是 ☐ 否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的具体类型	短期公司债
募集资金总额	10.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0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22 方洋 D1”本金，以及偿还公司有息债务。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22 方洋 D1”本金，以及偿还公司有息债务。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	☒ 是 ☐ 否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运作正常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不适用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其合法性合规性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7.98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0.00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7.98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22 方洋 D1”本金
3.3.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00
3.3.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0.00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不适用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0.00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不适用
3.6.1 其他用途金额	0.00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者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 是 ☒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4.1.2 项目运营效益	不适用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 是 ☒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 是 ☒ 否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不适用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不适用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是 ☒ 否
临时补流金额	0.0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六）募集资金合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债券代码：114168.SH

债券简称：22 方洋 D3

（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江苏方洋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 是 ☐ 否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的具体类型	短期公司债
募集资金总额	10.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0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回售及到期公司债券。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回售及到期公司债券。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	☒ 是 ☐ 否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运作正常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不适用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2.00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0.00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2.00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22 方洋 D1”本金
3.3.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00
3.3.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0.00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不适用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0.00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不适用
3.6.1 其他用途金额	0.00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 是 ☒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4.1.2 项目运营效益	不适用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 是 ☒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	☐ 是 ☒ 否

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不适用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不适用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是 ☒ 否
临时补流金额	0.0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六）募集资金合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如有）	102100327. IB
债券简称（如有）	21 方洋 MTN001
报告期初评级机构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评级机构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报告期初评级结果的评级出具时间	2022 年 7 月 28 日
报告期末评级结果的评级出具时间	2023 年 7 月 26 日
报告期初主体评级（如有）	AA
报告期末主体评级（如有）	AA+

报告期初债项评级（如有）	AA
报告期末债项评级（如有）	AA+
报告期初主体评级展望（如有）	稳定
报告期末主体评级展望（如有）	稳定
报告期初是否列入信用观察名单（如有）	否
报告期末是否列入信用观察名单（如有）	否
评级结果变化的原因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考虑到徐圩新区主导产业发展迅速、经济实力明显提升、区域地位不断加强，方洋集团经营业绩持续快速增长、业务地位突出、可持续获得上级政府支持等因素，决定调整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债券代码（如有）	102101585. IB
债券简称（如有）	21 方洋 MTN002
报告期初评级机构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评级机构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报告期初评级结果的评级出具时间	2022 年 7 月 28 日
报告期末评级结果的评级出具时间	2023 年 7 月 26 日
报告期初主体评级（如有）	AA
报告期末主体评级（如有）	AA+
报告期初债项评级（如有）	AAA
报告期末债项评级（如有）	AAA
报告期初主体评级展望（如有）	稳定
报告期末主体评级展望（如有）	稳定
报告期初是否列入信用观察名单（如有）	否
报告期末是否列入信用观察名单（如有）	否
评级结果变化的原因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考虑到徐圩新区主导产业发展迅速、经济实力明显提升、区域地位不断加强，方洋集团经营业绩持续快速增长、业务地位突出、可持续获得上级政府支持等因素，决定调整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33550.SZ

债券简称	23 方洋 Y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担保情况 无。 2.偿债计划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选择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本息支付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约定正常执行

债券代码：252224.SH

债券简称	23 方洋 D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担保情况 无。 2.偿债计划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约定正常执行

债券代码：252918.SH

债券简称	23 方洋 D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担保情况 无。 2.偿债计划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约定正常执行

债券代码：250119.SH

债券简称	G23 方洋 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担保情况 无。 2.偿债计划 本次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次债券到期一次还本。 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切实做到专款专用、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约定正常执行

债券代码：251388.SH

债券简称	G23 方洋 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担保情况 无。 2.偿债计划 本次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次债券到期一次还本。 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切实做到专款专用、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约定正常执行

债券代码：251132.SH

债券简称	23 方洋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担保情况 无。 2.偿债计划 本次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次债券到期一次还本。 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切实做到专款专用、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约定正常执行

债券代码：194249.SH

债券简称	22 方洋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担保情况 无。 2.偿债计划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为按时、足额偿付本期债券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约定正常执行

债券代码：133781.SZ

债券简称	24 方洋 Y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担保情况 无。 2.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选择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本息支付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约定正常执行

债券代码：152567.SH、2080238.IB

债券简称	20 连云 01、20 连云港专项债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担保情况 由江苏省信用再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偿债计划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本期债券从第 3 个计息年度开始偿还本金，第 3 至第 7 个年度分别按照本金总额 20%的比例均摊偿还债券本金。本期债券存续期后 5 年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其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设立债券专项账户、充分发挥债权代理人的作用、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严格执行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约定正常执行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 适用 □ 不适用

名称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泰山路 159 号正太中心大厦 A 座 14-16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姜启晓、王强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33550.SZ
债券简称	23 方洋 Y1
名称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芳甸路 1088 号紫竹国际大厦 13 层
联系人	潘磊
联系电话	021-68826021

债券代码	252224.SH、252918.SH
债券简称	23 方洋 D1、23 方洋 D2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石门二路街道新闸路 669 号博华广场 33 楼
联系人	陈心昊
联系电话	021-38677925

债券代码	250119.SH、251388.SH、251132.SH
债券简称	G23 方洋 1、G23 方洋 2、23 方洋 01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麦子店街道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联系人	何宗辉
联系电话	010-60836072

债券代码	194249.SH
债券简称	22 方洋 01
名称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北展北街 9 号华远企业号 D 座三单元
联系人	秦梦月
联系电话	010-88321535

债券代码	133781.SZ
债券简称	24 方洋 Y1
名称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318 号 2 号楼 24 楼
联系人	王凯
联系电话	021-23153888

债券代码	152567.SH、2080238.IB
债券简称	20 连云 01、20 连云港专项债 01
名称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行
办公地址	江苏省连云港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花果山大道 601 号江苏银行
联系人	周明羽

联系电话	0518-82341317
------	---------------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33550.SZ、152567.SH、2080238.IB
债券简称	23 方洋 Y1、20 连云 01、20 连云港专项债 01
名称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 3 楼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同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对于因适用解释16号的单项交易，确认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而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公司按照解释16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的规定进行追溯，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该会计政策变更对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年年末余额）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839,524.25	31,465,961.33	10,626,437.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57,509,722.99	3,466,688,612.90	9,178,889.91
未分配利润	6,267,444,304.56	6,268,168,078.14	723,773.58
少数股东权益	9,575,446,276.06	9,576,170,049.65	723,773.59

合并利润表项目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上期金额）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数
所得税费用	453,142,071.79	451,694,524.62	-1,447,547.17

（二）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在本报告期内重要会计估计没有发生变更。

（三）重要会计差错变更

公司在本报告期内未涉及重要会计差错更正。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1. 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总资产 10%以上的资产类报表项目的资产

项目名称	主要构成
应收账款	应收项目工程款、土地回储款、销售款等
投资性房地产	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及电子设备、管廊管网等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工程物资

2. 主要资产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806,603.05	1,068,519.32	-24.51	
应收票据	457.80	280.11	63.44	银行承兑汇票结算增加
应收账款	2,413,587.93	2,222,883.46	8.58	-
应收款项融资	3,556.77	8,866.81	-59.89	银行承兑汇票融资规模减少
预付款项	9,369.12	23,011.16	-59.28	预付项目款项减少
其他应收款	290,844.68	276,055.73	5.36	-
存货	310,214.00	308,310.62	0.62	-
合同资产	6,280.82	3,573.19	75.78	应收工程款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206.68	-	-	债权投资临近到期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7,020.82	14,264.62	89.43	增值税留抵税额增加
债权投资	-	6,206.68	-100.00	债权投资临近到期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228,637.95	228,580.16	0.03	-
长期股权投资	446,328.04	458,615.18	-2.68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66,649.66	352,515.63	4.01	-
投资性房地产	2,219,762.38	2,324,224.00	-4.49	
固定资产	1,863,404.13	1,074,965.65	73.35	部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1,638,854.85	1,833,224.76	-10.60	-
使用权资产	10,761.58	6,119.26	75.86	新增租赁房屋建筑物所致
无形资产	289,407.97	203,769.97	42.03	土地使用权及海域使用权增加
商誉	77.34	-	-	合并连云港连禾置业形成的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045.57	4,477.79	12.68	-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98.70	3,146.60	14.37	-
其他非流动资产	75,800.05	24,010.27	215.83	预付股权投资款及预付土地出让金增加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的账面价值 (非受限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 价值 (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 占该类别资产 账面价值的比 例 (%)
货币资金	80.66	32.00	-	39.67
存货	31.02	0.44	-	1.42
固定资产	186.34	12.36	-	6.63
无形资产	28.94	2.97	-	10.28
投资性房地产	221.98	124.92	124.92	56.28
合计	548.94	172.70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23.73 亿元；

2.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8.14 亿元，收回：6.82 亿元；

3.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不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4.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25.06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17.73 亿元。

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主要构成为对其他平台公司的借款及代垫款，形成原因系与地方平台公司之间的拆借款、代付建设款、土地开发款等，后续回款安排为公司将按照回款计划正常回款，在 2024-2026 年内完成回款。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6.68%，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220.06 亿元和 214.97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2.31%。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17.50	35.42	49.76	102.68	47.76%
银行贷款	-	12.67	12.81	71.67	97.15	45.19%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0.23	0.23	0.11%
其他有息债务	-			14.91	14.91	6.94%
合计	-	30.17	48.23	136.57	214.97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46.6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6.4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49.50 亿元，且共有 55.1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592.10 亿元和 612.12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3.38%。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17.5	35.42	49.76	102.68	16.77%
银行贷款	-	44.2	32.75	370.42	447.37	73.08%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0.70	18.81	19.51	3.19%
其他有息债务	-	15.09	10.61	16.87	42.56	6.95%
合计	-	76.79	79.48	455.85	612.12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46.6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6.4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49.50 亿元，且共有 55.1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3.00 亿美元，且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1.50 亿美元。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653,218.38	612,812.28	6.59	-
应付票据	231,403.22	378,737.50	-38.90	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应付账款	297,252.39	212,537.41	39.86	应付项目工程款项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26,876.46	26,260.54	2.35	-
应付职工薪酬	1,161.57	1,681.40	-30.92	支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6,506.76	3,909.07	66.45	应交增值税及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131,333.33	120,325.28	9.15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89,110.56	556,396.22	59.80	一年内到期应付债券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375,424.64	420,637.13	-10.75	-
长期借款	3,441,852.20	3,249,466.55	5.92	-
应付债券	645,671.46	920,136.31	-29.83	-
租赁负债	10,478.40	7,084.29	47.91	租赁付款额增加所致
长期应付款	125,104.31	204,443.41	-38.81	融资租赁款减少所致
递延收益	60,874.94	60,519.92	0.59	-
递延所得税负债	372,043.63	346,668.86	7.32	-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14.06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10.78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0.53	主要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收益	-0.53	不可持续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82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波动	10.82	不可持续
资产减值损失	-0.08	存货跌价损失	-0.08	不可持续
资产处置收益	0.08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0.08	不可持续
营业外收入	0.24	主要系罚款净收入等	0.24	不可持续
营业外支出	0.20	主要系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等	0.20	不可持续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0.12	主要系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0.12	不可持续
其他收益	0.34	主要系政府补助	0.34	持续性良好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江苏方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是	100.00%	新能源技术研发、售电服务、热水、蒸汽的销售、电力、供热、燃气项目的投资	152.03	47.07	114.26	10.85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净利润存在较大差异，根本原因为会计记账基础不一致，现金流量表采用收付实现制，利润表为权责发生制；此外 2023 年工程款支付较上年有所减少亦有一定影响。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是 ☒否**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18.69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13.03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5.66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13.03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适用 ☒不适用**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适用 ☒不适用**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250119.SH
------	-----------

债券简称	G23 方洋 1
专项债券类型	绿色公司债券
募集总金额	7.00
已使用金额	7.00
临时补流金额	0.00
未使用金额	0.00
绿色项目数量	7
绿色项目名称	东港污水处理厂一期、徐圩新区高盐废水处理工程、连云港石化产业基地工业废水第三方治理工程、徐圩污水处理厂升级改造、徐圩新区第二水厂三期及深度处理工程、徐圩新区第二水厂及配套管网一期工程、徐圩新区第二水厂及配套管网二期工程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承诺用途或最新披露用途一致	☒ 是 ☐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³	☐ 是 ☒ 否
变更后用途是否全部用于绿色项目	☐ 是 ☒ 否
变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变更事项是否披露	☐ 是 ☒ 否
变更公告披露时间	不适用
报告期内闲置资金 ⁴ 金额	0.00
闲置资金存放、管理及使用计划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进展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各项目概述、所属目录类别，项目所处地区、投资、建设、现状及运营详情等	“G23 方洋 1” 募集资金偿还的绿色项目贷款所涉及项目均位于连云港市徐圩新区，建设主体为江苏方洋水务有限公司，其中东港污水处理厂一期（概算总投 2.98 亿元）、徐圩新区高盐废水处理工程（概算总投 3.36 亿元）、连云港石化产业基地工业废水第三方治理工程（概算总投 2.60 亿元）所属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类别为《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21 年版）》之“二、清洁生产产业-2.1 污染防治-2.1.2 生产过程水污染治理-2.1.2.2 工业集聚区水污染集中治理”；徐圩污水处理厂升级改造（概算总投 1.73 亿元）、徐圩新区第二水厂三期及深度处理工程（概算总投 8.16 亿元）、徐圩新区第二水厂及配套管网一期工程（概算总投 2.97 亿元）、徐圩新区第二水厂及配套管网二期工程（概算总投 3.39 亿元）所属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类别为《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21 年版）》之“二、清洁生产产业-2.1 污染防治-2.1.3 工

³ 此处仅列示最后一次变更相关信息。债券存续期内，存在多次变更的，发行人应当在其他事项中，逐一说明。

⁴ 闲置资金指发行后未投放到项目的资金。

	业园区污染治理-2.1.3.1 园区污染治理集中化改造”，截止本报告出具之日，除徐圩新区第二水厂三期及深度处理工程部分在建外其他项目均已建设完毕并正常投入生产经营，效益良好。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发生重大污染责任事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和其他环境违法事件等信息，及是否会对偿债产生重大影响（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环境效益，所遴选的绿色项目环境效益测算的标准、方法、依据和重要前提条件	1、东港污水处理厂一期 徐圩新区东港污水处理厂的污水主要为石化园区的工业废水，针对进厂废水水量水质变化较大的特性，已设有调节储罐、事故储罐及废水预处理设施，可以缓冲或降低水量水质变化及有毒物质对生化处理过程的冲击，拟采用“水解酸化+A/O+气浮+臭氧氧化+BAF+D 型滤池+接触消毒主体工艺(RO 浓水等难处理废水先进行预处理后纳入主系统)”处理徐圩新区石化单元企业废水，设计处理规模 5 万吨/日。污水处理工程建成后，将减轻对连云港市徐圩新区区域水环境的污染，各种污染物负荷大幅度降低，其中：CODCr：7,884 吨/年；SS：5,080.8 吨/年；TN：525.6 吨/年；NH₃-N：525.6 吨/年。 2、徐圩新区高盐废水处理工程 徐圩新区高盐废水处理工程设计生产污水 RO 浓水单元规模 1.5 万立方米/天，采用“调节池+高效沉淀池+中和池+反硝化膜池+好氧生物膜池+高效澄清池+耦合臭氧生物池+排放池”的组合工艺；设计循环冷却水 RO 浓水处理单元规模 2.25 万立方米/天，采用“缓冲池+反硝化膜池+好氧生物膜池+高效澄清池+耦合臭氧生物池+除氟滤池”的组合工艺。徐圩新区高盐废水处理工程的建设可完善石化产业基地功能和环保基础设施，提高区域生态环境质量，实现区域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同时也节约、保护了水资源，项目具有较好环境效益。 3、连云港石化产业基地工业废水第三方治理工程 连云港石化产业基地工业废水第三方治理工程设计规模 1.3 万立方米/天，采用“废水调节+兼氧池+好氧池+高效沉淀池+臭氧-BAF”工艺，主要建设污水处理系统、集水泵房、办公楼及附属用房及其他配套公辅工程，项目占地面积约 48.1 亩。项目建设可完善石化产业基地功能和环保基础设施，提高区域生态环境质量，实现区域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同时也节约、保护了水资源，并可解

	决一部分人员的就业问题，项目具有较好的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和间接经济效益。 4、徐圩污水处理厂升级改造 徐圩污水厂现有处理规模为 3.0 万立方米/天，主要处理工艺为“水解酸化+氧化沟+二沉池+高效澄清池+纤维转盘滤池+接触消毒池”，主要为处理市政污水设计的处理工艺，对于处理精细化工废水难以实现稳定达标排放的要求。本项目为升级改造项目，升级改造后污水处理工艺采用“匀质调节+水解酸化+A/O+二沉+高效澄清池+臭氧氧化+BAC”工艺，污泥采用“离心脱水+复合干化”工艺。本项目建成后将会将原有适用于市政污水处理厂升级为工业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加强徐圩新区污水处理能力，有助于提高基地整体污水回用率。 5、徐圩新区第二水厂三期及深度处理工程 根据《连云港石化产业基地总体发展规划修编环境影响报告书》，各企业所需除盐水由基地统一提供，除盐车站推荐采用“超滤+反渗透”工艺制备。本期项目为工业水和脱盐水处理项目，系统采用先进的膜处理技术，基地内企业除盐水制取系统（离子交换树脂工艺）不得大于 $1.1\text{m}^3/\text{m}^3$，除盐水制取系统（反渗透工艺）不得大于 $1.25\text{m}^3/\text{m}^3$，蒸汽冷凝液回收率不得小于 80%，可大幅提高制水效率、降低废水排放量，节约能源，改善环境。石化基地内企业节水意识淡薄，部分已建项目采用自建水厂的方案，水资源集约利用水平低；目前各企业的高品质制水系统（除盐水系统和凝结水回收净化系统）仍在企业层面自行设置，以项目为单位分散运营，导致制水过程中排放浓水量高，企业凝结水回收率低，占用企业用地和资金，综合效益低下。本项目为石化基地工业企业提供工业水和脱盐水，避免基地内工业企业制水设备重复建设，集中建设工业水厂可发挥规模效益优势，降低企业用水成本，同时生产废水和污泥可集中处理，提高水资源利用率，有效减少生产废水和污泥等对环境的影响。 6、徐圩新区第二水厂及配套管网一期工程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水厂和配水管线，总规模为 40 万 m^3/d，本次水厂设计规模 20 万 m^3/d。徐圩新区石化基地现状供水系统包括原水系统和自来水系统，本工程建成后增加工业水系统，将形成三套供水系统并存的格局。本项目可为石化基地工业企业直接提供工业用水，水质满足《石油化工给水排水水质标准》（SH3099-2000）生产给水水质标准，免去工业企业自建水处理设施的麻烦。集中建设工业水厂可发挥规模效益优势，提高的水资源利用率，由专业团队管理水厂水质更有保障，同时可减少生产废水和污泥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	---

	7、徐圩新区第二水厂及配套管网二期工程 本次项目为二期工程，设计规模为 20 万 m³/d，工程建成后，第二水厂总规模达到 40 万 m³/d。集中供水系统具有更高的水资源利用率，具有更优化的统筹调度方式，具有更高效的运营管理团队，可降低制水成本，提高企业利润同时减少生产废水和污泥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对区域可持续发展起到了重要作用。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预期与/或实际环境效益情况（具体环境效益情况原则上应当根据《绿色债券存续期信息披露指南》相关要求披露，对于无法披露的环境效益指标应当进行说明）	截止本报告出具之日，除徐圩新区第二水厂三期及深度处理工程部分在建外其他项目均已建设完毕并正常投入生产经营，效益良好。
对于定量环境效益，若存续期环境效益与注册发行时披露效益发生重大变化（变动幅度超 15%）需披露说明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管理方式及具体安排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指定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
募集资金的存放及执行情况	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
发行人聘请评估认证机构相关情况（如有），包括但不限于评估认证机构基本情况、评估认证内容及评估结论	不适用
绿色发展与转型升级相关的公司治理信息（如有）	不适用
其他事项	无

注：本节应当参照绿色债券标准委员会《绿色债券存续期信息披露指南》的要求进行披露。

债券代码	251388.SH
债券简称	G23 方洋 2
专项债券类型	绿色公司债券
募集总金额	3.00

已使用金额	3.00
临时补流金额	0.00
未使用金额	0.00
绿色项目数量	3
绿色项目名称	连云港石化产业基地工业废水第三方治理工程、徐圩污水处理厂升级改造、陂山水厂及配套管网一期工程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承诺用途或最新披露用途一致	☒ 是 ☐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⁵	☐ 是 ☒ 否
变更后用途是否全部用于绿色项目	☐ 是 ☒ 否
变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变更事项是否披露	☐ 是 ☒ 否
变更公告披露时间	不适用
报告期内闲置资金 ⁶ 金额	0.00
闲置资金存放、管理及使用计划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进展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各项目概述、所属目录类别，项目所处地区、投资、建设、现状及运营详情等	“G23 方洋 2” 募集资金偿还的绿色项目贷款所涉及项目均位于连云港市徐圩新区，建设主体为江苏方洋水务有限公司，其中连云港石化产业基地工业废水第三方治理工程（概算总投 2.60 亿元）、徐圩污水处理厂升级改造（概算总投 1.73 亿元）所属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类别为《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21 年版）》之“二、清洁生产产业-2.1 污染防治-2.1.2 生产过程水污染治理-2.1.2.2 工业集聚区水污染集中治理”； 陂山水厂及配套管网一期工程（概算总投 5.52 亿元）所属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类别为《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21 年版）》之“二、清洁生产产业-2.1 污染防治-2.1.3 工业园区污染治理-2.1.3.1 园区污染治理集中化改造”，截止本报告出具之日，上述项目均已建设完毕并正常投入生产经营，效益良好。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发生重大污染责任事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和其他环境违法事件等信息，及是否会对偿债	不适用

⁵ 此处仅列示最后一次变更相关信息。债券存续期内，存在多次变更的，发行人应当在其他事项中，逐一说明。

⁶ 闲置资金指发行后未投放到项目的资金。

产生重大影响（如有）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环境效益，所遴选的绿色项目环境效益测算的标准、方法、依据和重要前提条件	1、连云港石化产业基地工业废水第三方治理工程 连云港石化产业基地工业废水第三方治理工程设计规模 1.3 万立方米/天，采用“废水调节+兼氧池+好氧池+高效沉淀池+臭氧-BAF”工艺，主要建设污水处理系统、集水泵房、办公楼及附属用房及其他配套公辅工程，项目占地面积约 48.1 亩。项目建设可完善石化产业基地功能和环保基础设施，提高区域生态环境质量，实现区域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同时也节约、保护了水资源，并可解决一部分人员的就业问题，项目具有较好的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和间接经济效益。 2、徐圩污水处理厂升级改造 徐圩污水厂现有处理规模为 3.0 万立方米/天，主要处理工艺为“水解酸化+氧化沟+二沉池+高效澄清池+纤维转盘滤池+接触消毒池”，主要为处理市政污水设计的处理工艺，对于处理精细化工废水难以实现稳定达标排放的要求。本项目为升级改造项目，升级改造后污水处理工艺采用“匀质调节+水解酸化+A/O+二沉+高效澄清池+臭氧氧化+BAC”工艺，污泥采用“离心脱水+复合干化”工艺。本项目建成后将会将原有适用于市政污水处理厂升级为工业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加强徐圩新区污水处理能力，有助于提高基地整体污水回用率。 3、瓠山水厂及配套管网一期工程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净水厂、取水泵站、管道工程，新建 20 万 m³/d 工业水厂（含污泥处理），新建 30 万 m³/d 的取水泵站，为净水厂配套 DN1600-DN1200 的清水管线，总长度约 9.00km；取水泵站配套建设 2 根长度约 6.8km 的 DN1400 管道的原水管线。本项目为徐圩新区工业水厂建设，将解决徐圩片区水资源紧缺的局面，免去工业企业自建水处理设施的麻烦、提升水资源利用效率，避免各企业分散处理原水造成废水或污泥处理管理困难、减少环境污染。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预期与/或实际环境效益情况（具体环境效益情况原则上应当根据《绿色债券存续期信息披露指南》相关要求进行披露，对于无法披露的环境效益指标应当进行说明）	截止本报告出具之日，募集资金用途所涉及项目均已建设完毕并正常投入生产经营，效益良好。

对于定量环境效益，若存续期环境效益与注册发行时披露效益发生重大变化（变动幅度超 15%）需披露说明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管理方式及具体安排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指定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
募集资金的存放及执行情况	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
发行人聘请评估认证机构相关情况（如有），包括但不限于评估认证机构基本情况、评估认证内容及评估结论	不适用
绿色发展与转型升级相关的公司治理信息（如有）	不适用
其他事项	无

注：本节应当参照绿色债券标准委员会《绿色债券存续期信息披露指南》的要求进行披露。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133550.SZ
债券简称	23 方洋 Y1
债券余额	15.00
续期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未到首个重新定价周期末，故不涉及行使续期选择权的情形。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23 方洋 Y1 已于 2024 年 3 月 4 日披露放弃行使续期选择权的公告
利率跳升情况	根据“23 方洋 Y1”《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如果发行人行使续期选择权，本期债券后续每个周期的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报告期内，“23 方洋 Y1”不涉及行使续期选择权的情形，故不涉及利率跳升情形。
利息递延情况	未到付息日，不存在利息递延的情形。
强制付息情况	未到付息日，不涉及强制付息的情况。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报告期内，因相关会计政策及适用情形未出现变化，“23 方洋 Y1”继续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较发行时未发生变化。
其他事项	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133781. SZ
债券简称	24 方洋 Y1
债券余额	6.00
续期情况	未到首个重新定价周期末，故不涉及行使续期选择权的情形。
利率跳升情况	根据“24 方洋 Y1”《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如果发行人行使续期选择权，本期债券后续每个周期的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报告期内，“24 方洋 Y1”不涉及行使续期选择权的情形，故不涉及利率跳升情形。
利息递延情况	未到付息日，不存在利息递延的情形。
强制付息情况	未到付息日，不涉及强制付息的情况。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报告期内，因相关会计政策及适用情形未出现变化，“24 方洋 Y1”继续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较发行时未发生变化。
其他事项	无

五、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251132. SH
债券简称	23 方洋 01
债券余额	6.60
一带一路建设项目进展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用于偿还一带一路东桥头堡国家综合物流园项目的项目贷款。一带一路东桥头堡国家综合物流园项目共分为 A、B、C 三个区，截至目前辅助办公楼桩基及基础工程施工完成，主体结构施工中，仓储钢结构主体安装。
其他事项	无

八、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适用 ☒不适用

九、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纾困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中国债券信息网 <https://www.chinabond.com.cn/>、中国货币网 <https://www.chinamoney.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江苏方洋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公司债券年报盖章页）



江苏方洋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28 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苏方洋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066,030,454.13	10,685,193,235.6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4,578,004.09	2,801,146.45
应收账款	24,135,879,277.17	22,228,834,631.23
应收款项融资	35,567,712.64	88,668,095.99
预付款项	93,691,168.55	230,111,591.7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908,446,828.05	2,760,557,283.03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102,140,037.84	3,083,106,183.34
合同资产	62,808,173.10	35,731,864.84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2,066,825.20	-
其他流动资产	270,208,195.53	142,646,194.12
流动资产合计	38,741,416,676.30	39,257,650,226.3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	62,066,825.2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286,379,500.24	2,285,801,583.57
长期股权投资	4,463,280,358.57	4,586,151,787.3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666,496,615.00	3,525,156,315.00
投资性房地产	22,197,623,800.00	23,242,240,000.00
固定资产	18,634,041,285.85	10,749,656,514.62
在建工程	16,388,548,498.36	18,332,247,588.93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107,615,822.02	61,192,599.42
无形资产	2,894,079,654.37	2,037,699,707.74
开发支出	-	-
商誉	773,395.99	-
长期待摊费用	50,455,651.49	44,777,878.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987,021.51	31,465,961.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758,000,451.37	240,102,697.05
非流动资产合计	71,483,282,054.77	65,198,559,458.58
资产总计	110,224,698,731.07	104,456,209,684.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532,183,813.70	6,128,122,840.7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314,032,181.25	3,787,374,970.50
应付账款	2,972,523,922.04	2,125,374,094.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68,764,647.25	262,605,439.9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1,615,738.60	16,813,997.38
应交税费	65,067,646.37	39,090,749.29
其他应付款	1,313,333,254.44	1,203,252,777.11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891,105,556.42	5,563,962,242.55
其他流动负债	3,754,246,380.73	4,206,371,346.19
流动负债合计	26,122,873,140.80	23,332,968,457.7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4,418,522,048.05	32,494,665,509.78
应付债券	6,456,714,580.17	9,201,363,102.0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4,784,002.67	70,842,913.91
长期应付款	1,251,043,099.44	2,044,434,123.8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08,749,383.54	605,199,248.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3,720,436,329.83	3,466,688,612.9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560,249,443.70	47,883,193,510.75
负债合计	72,683,122,584.50	71,216,161,968.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570,000,000.00	8,57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2,097,877,358.4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2,097,877,358.49	
资本公积	6,682,720,131.97	5,247,879,685.5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837,111,056.61	2,907,673,725.92
专项储备	347,276.43	205,565.42
盈余公积	694,046,368.82	669,950,611.6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665,171,250.61	6,268,168,078.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547,273,442.93	23,663,877,666.73
少数股东权益	9,994,302,703.64	9,576,170,049.6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7,541,576,146.57	33,240,047,716.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0,224,698,731.07	104,456,209,684.89

公司负责人：闫红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栋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思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苏方洋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737,299,307.94	5,668,197,477.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7,394,133,163.53	15,396,662,179.1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4,750,921.21	44,587,164.42
其他应收款	2,978,921,799.68	2,058,337,581.76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存货	336,449,163.47	371,509,597.12
合同资产	3,010.3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3,415,783.05
流动资产合计	24,481,557,366.20	23,562,709,782.7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276,324,462.96	2,275,746,546.29
长期股权投资	15,781,325,110.36	16,414,990,806.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634,346,615.00	3,493,716,315.00
投资性房地产	16,722,604,400.00	15,901,431,900.00
固定资产	4,519,715,699.92	4,165,636,866.31
在建工程	5,450,024,269.06	5,350,425,829.9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009,060,966.27	715,027,695.0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805,917.69	1,597,973.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8,740.92	5,311,754.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2,866,036.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579,462,218.18	48,323,885,687.27
资产总计	74,061,019,584.38	71,886,595,469.9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00,783,813.70	2,411,673,659.18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20,050,893.88	1,303,539,631.22
应付账款	828,160,315.15	724,005,161.8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66,118,449.95	109,288,784.49
应付职工薪酬	66,427.18	153,512.07
应交税费	11,778,357.68	230,518.03
其他应付款	26,190,975,806.71	26,290,605,228.8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42,450,674.79	2,161,491,124.42
其他流动负债	3,738,131,597.22	4,193,375,408.22
流动负债合计	36,698,516,336.26	37,194,363,028.2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268,577,069.96	6,878,592,292.00
应付债券	6,456,714,580.17	6,670,030,898.2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2,909,802.2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7,084,672.04	119,172,838.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41,568,349.24	2,486,221,749.2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583,944,671.41	16,176,927,580.39
负债合计	52,282,461,007.67	53,371,290,608.6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570,000,000.00	8,57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2,097,877,358.4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2,097,877,358.49	
资本公积	4,289,411,892.25	2,921,993,106.7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806,184,700.88	1,806,184,700.8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94,046,368.82	669,950,611.68

未分配利润	4,321,038,256.27	4,547,176,442.0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778,558,576.71	18,515,304,861.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4,061,019,584.38	71,886,595,469.99

公司负责人：闫红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栋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思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年度	2022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7,739,944,155.09	16,191,167,209.23
其中：营业收入	17,739,944,155.09	16,191,167,209.2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411,763,900.22	15,844,047,630.14
其中：营业成本	15,329,055,009.38	14,124,969,246.2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13,510,136.05	78,271,437.25
销售费用	33,653,469.32	27,252,841.63
管理费用	628,861,434.66	524,663,073.92
研发费用	324,001,108.92	141,435,278.10
财务费用	982,682,741.89	947,455,753.00
其中：利息费用	1,165,776,086.82	971,537,569.60
利息收入	356,720,950.93	281,662,530.57
加：其他收益	33,759,272.88	118,754,236.0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255,225.14	37,567,505.1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56,893.01	21,059,341.1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537,893.11	2,677,477.5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82,305,800.00	1,648,057,250.7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122,569.80	-8,616,693.9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256,467.06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808,038.94	422,021.1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02,664,244.29	2,143,303,898.30
加：营业外收入	23,503,657.71	1,709,957.19
减：营业外支出	20,126,751.10	6,890,811.8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06,041,150.90	2,138,123,043.63
减：所得税费用	344,742,898.16	451,694,524.6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1,298,252.74	1,686,428,519.0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1,298,252.74	1,686,428,519.0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4,098,929.61	1,642,382,816.38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97,199,323.13	44,045,702.6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1,376,649.34	-79,875,919.22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0,562,669.31	-111,205,625.79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0,562,669.31	-111,205,625.79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9) 其他	-70,562,669.31	-111,205,625.79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13,980.03	31,329,706.57
七、综合收益总额	989,921,603.40	1,606,552,599.79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93,536,260.29	1,531,177,190.59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6,385,343.10	75,375,409.20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闫红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栋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思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年度	2022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1,236,630,310.12	2,903,518,900.72
减：营业成本	1,006,882,882.40	2,138,940,288.04
税金及附加	30,102,868.95	27,812,843.35
销售费用	902,884.69	
管理费用	268,844,516.85	316,044,367.6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00,064,387.06	642,404,472.72
其中：利息费用	612,081,302.56	991,457,954.93
利息收入	308,271,773.12	276,592,634.41
加：其他收益	9,486,432.37	72,973,812.3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534,604.43	91,378,021.5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846,402.39	78,619,088.4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21,386,400.00	1,896,947,350.7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692,055.13	-11,492,657.3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657.7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5,863,053.24	1,828,143,114.02
加：营业外收入	435,896.80	77,512.40
减：营业外支出	5,071,764.91	5,191,800.4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01,227,185.13	1,823,028,826.02
减：所得税费用	260,269,613.78	471,363,673.3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0,957,571.35	1,351,665,152.6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0,957,571.35	1,351,665,152.6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520,426.0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20,426.0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4,520,426.03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0,957,571.35	1,347,144,726.6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闫红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栋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思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年度	2022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459,988,726.89	12,422,219,492.9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0,627,914.02	888,356,306.4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84,219,880.50	2,952,290,561.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844,836,521.41	16,262,866,361.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524,920,773.19	14,226,974,710.2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81,385,193.50	646,468,683.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6,342,597.24	204,992,439.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6,853,663.97	672,842,303.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99,502,227.90	15,751,278,136.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5,334,293.51	511,588,224.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85,954,002.85	5,322,491,686.4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872,106.52	3,656,325.6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3,437,033.61	11,746,958.0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96,263,142.98	5,337,894,970.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28,219,407.43	6,134,582,325.54
投资支付的现金	5,223,479,262.62	5,564,653,712.6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0,723,713.91	596,880.5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22,422,383.96	11,699,832,918.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26,159,240.98	-6,361,937,948.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39,963,600.00	751,970,3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333,300.00	11,34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881,400,000.00	23,527,699,490.4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160,000,000.00	3,095,8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86,206,508.3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867,570,108.30	27,375,469,790.4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288,987,558.28	19,779,024,681.4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03,454,384.79	3,143,007,837.7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826,356.95	519,041,216.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681,268,300.02	23,441,073,735.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6,301,808.28	3,934,396,055.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50,328.70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6,073,467.89	-1,915,953,668.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62,914,007.81	7,578,867,676.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66,840,539.92	5,662,914,007.81

公司负责人：闫红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栋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思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年度	2022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7,962,271.38	169,359,128.14
收到的税费返还	7,642,560.23	21,085,070.9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15,952,255.61	8,821,443,056.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21,557,087.22	9,011,887,256.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3,749,330.89	2,695,563,533.6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594,648.12	125,945,676.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597,315.26	57,580,181.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25,741,035.03	3,131,447,425.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44,682,329.30	6,010,536,816.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3,125,242.08	3,001,350,439.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263,951,317.47	4,846,750,933.0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81,736.56	2,411,013.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6,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64,333,054.03	4,849,197,947.0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5,914,802.37	1,325,585,152.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00,759,716.67	5,618,530,3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7,916.6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76,674,519.04	6,944,693,369.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341,465.01	-2,095,495,422.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39,630,300.00	740,630,3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308,000,000.00	12,096,251,842.9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47,630,300.00	12,836,882,142.9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826,267,814.35	11,423,850,829.5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48,044,871.51	1,672,100,083.8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612,447.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93,925,132.97	13,095,950,913.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3,705,167.03	-259,068,770.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9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1,761,528.14	646,786,246.4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17,511,312.92	1,970,725,066.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35,749,784.78	2,617,511,312.92
----------------	------------------	------------------

公司负责人：闫红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栋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思

